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eidahuang Industr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39)

## 內幕消息 清盤呈請

本公佈乃由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第 13.25(1)(b) 條，以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本公司接獲由嚴惠娟女士（「呈請人」）根據香港法例第 32 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高等法院」）提呈對本公司進行清盤命令之呈請（「該呈請」）。

該呈請乃針對本公司無法償還金額為 5,251,773.03 港元之債務。該呈請將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六日上午九時三十分於高等法院進行聆訊。

本公司正就該呈請積極尋求法律意見，並將同時與呈請人協商和解及友好處理該事宜。與此同時，本公司亦正在安排可能集資活動，以清償該筆尚未償還之款項。本公司將告知其股東及投資者有關該呈請之任何重大發展，並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另行刊發公佈。

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江建軍

香港，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江建軍先生（主席）、柯雄瀚先生及陳晨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趙萬江先生（副主席）、何詠欣女士及李大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家華先生、楊雲光先生及陳智鋒先生。